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2-090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2%暨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2022年8月29日,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569,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00%,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4.59元/股,最低价为12.76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7,004,277.7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2年5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或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34)。

公司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次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3.00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22.65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6)。

二、实施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回购股份占上市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在事实发生之日起3日内予以公告。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2年8月29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569,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00%,与上次披露数相比增加1%,购买的最高价为14.59元/股,最低价为12.76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7,004,277.72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92 证券简称:万泰生物 公告编号:2022-085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22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6日、2022年8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0)、《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2-072)。

二、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2022年8月29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68,445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07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26.72元/股、最低价为125.28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629,209.00元(不含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泰生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96 证券简称:金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1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金额:4,950.00万元、5,050.00万元
- 到期赎回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9428】、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9429】
- 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1年8月30日,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笔投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7)。

2022年4月11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投资额度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单笔投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办理实施。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8)。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理财产品,转存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理财产品已到期,公司按期收回本金和收益,协议履行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受托方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认购金额	收益类型	产品风险级别	资金到账日期	收回本金	实际获得收益	关联关系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9428】	4,9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低风险产品	2022.08.29	4,950.00	5.455849	否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CSD-VY202219429】	5,050.00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低风险产品	2022.08.29	5,050.00	14.793041	否

二、截止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不含本公告披露收回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为人民币3,000万元。

特此公告。

营口金辰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2-070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关联担保: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氟树脂")。本次担保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融资授信事宜,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东阳光氟树脂担保金额合计为15,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2022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在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担保的同时,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控股")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昭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昭如")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14.91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9.58%,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近日,因公司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融资授信事宜,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东阳光氟树脂担保金额合计为15,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2022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担保金额为25,000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在公司向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担保的同时,东阳光控股和宁波昭如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60,000万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上述额度的基础上,为东阳光氟树脂新增2022年度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新增后公司及子公司为东阳光氟树脂提供的2022年度总担保额度为80,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1年12月28日、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东阳光氟树脂

公司名称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3年11月21日
注册资本	12,500万元	实收资本	12,5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黄凯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232082643287Y
注册地址	乳源县乳城镇化工基地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氟树脂;生产、销售:盐酸(以上经营项目在许可证许可业务范围内及有效期内经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东阳光氟树脂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东阳光氟树脂55%股权。东阳光控股间接持有东阳光氟树脂40%股权,宁波昭如直接持有东阳光氟树脂5%股权。		
总资产	133,469.15万元	负债合计	72,780.86万元
		净资产	60,688.29万元
营业收入	110,461.39万元	净利润	23,500.00万元

注:上述系东阳光氟树脂2022年半年度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保证合同》

(1)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支行

债务人: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限度:合计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债务人和担保人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

(5)保证期间: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反担保协议书》

(1)签署人:

担保方: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担保方: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反担保人一: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反担保人二: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昭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反担保事项:以截止至《反担保协议书》签订之日反担保人所持被担保方的股权份额的同等比例,即反担保人一以40%比例(对应的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反担保人二以5%比例(对应的注册资本数为625万元)按本协议约定的反担保范围向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3)反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

(4)反担保范围:1)担保方依照担保合同承担的担保责任或已经履行的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标的贷款的本金、利息(含正常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2)担保方实现反担保债权的费用以及依照担保合同的约定担保方可以向被担保方追偿的所有费用(但不包括被担保方因委托担保方提供担保而应为担保方提供的报酬)。3)担保合同中约定的担保方其他担保范围且担保方已经承担了该担保责任。

(5)担保期间:自担保方清偿担保的主债务之日起三年,分期清偿的自最后一期清偿之日起算。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东阳光氟树脂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东阳光氟树脂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2年度为控股子公司东阳光氟树脂提供的新增担保额度为60,000万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在上述额度的基础上,为东阳光氟树脂新增2022年度担保额度为20,000万元,新增后公司及子公司为东阳光氟树脂提供的2022年度总担保额度为80,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1年12月28日、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14.91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9.58%。截至目前,除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为关联方上海锦泰元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30,000万元的担保外(详情详见公司于2021年12月8日、2021年12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告),公司不存在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62 证券简称:柯力传感 公告编号:2022-052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基本情况: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柯力传感")实际控制人柯建东先生的一致行动人鲁忠耿、黄朝霞分别持有公司股份3,622,080股、185,879股,该股份均来源于首发前限售股份及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鲁忠耿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3,622,080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28%;黄朝霞拟自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减持不超过185,879股,不超过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066%。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鲁忠耿	5%以下股东	3,622,080	1.28%	IPO前取得:1,54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082,080股
黄朝霞	5%以下股东	185,879	0.066%	IPO前取得:79,030股 其他方式取得:106,849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是指公司2020年7月3日实施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股转增0.4股;公司2021年7月5日实施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股转增0.4股,公司2022年7月13日实施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每股转增0.2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柯建东	126,290,508	44.63%	柯力传感实际控制人
	宁波森纳投资有限公司	19,540,806	6.90%	柯建东先生控制的企业
	宁波申宏投资有限公司	1,719,905	0.61%	柯建东先生控制的企业
	鲁忠耿	3,622,080	1.28%	柯建东先生的岳父
	黄朝霞	185,879	0.066%	柯建东先生的弟媳
	合计	151,359,178	53.486%	—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鲁忠耿	不超过:3,622,080股	不超过:1.28%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622,080股	2022/9/23~2023/3/22	按市场价格	IPO前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黄朝霞	不超过:185,879股	不超过:0.066%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85,879股	2022/9/23~2023/3/22	按市场价格	IPO前股份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	自身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公司实际控制人柯建东先生承诺其直接持有的首发限售股126,290,508股在解除限售后两年内不减持,详情请参阅公司公告:柯力传感关于控股股东承诺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解禁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临2022-042)

(二)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鲁忠耿、黄朝霞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鲁忠耿先生、黄朝霞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本次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产生重大影响。鲁忠耿先生、黄朝霞女士可能根据监管部门政策变化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部分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规定的情况;相关减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要求实施减持,并及时履行信息告知及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宁波柯力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88187(A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A股) 公告编号:2022-034

证券代码:3898(H股) 证券简称:时代电气(H股)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上市流通的战略配售限售股数量为22,131,531股,限售期为12个月。
- 除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19,180,769股。
- 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9月7日。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6月2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112号),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时代电气"或"中车时代电气")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0,760,275股,并于2021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1,416,236,912股,其中发行后A股总股本868,907,512股,H股总股本547,329,400股。本次上市无限售条件A股股票流通股数量合计158,488,549股,有限售条件A股股票数量合计710,418,963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数量为41,312,300股。其中锁定期为12个月的部分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股股份数量为22,131,531股,涉及6个资产管理计划。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除前述战略配售股份外,本次上市流通的其他限售股数量为19,180,769股,持股人为锁定期为12个月的2家内资股股东。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股份数量41,312,300股,占公司总股本2.9170%,占公司A股总股本4.7545%,将于2022年9月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情况。

三、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的有关承诺

公司内资股股东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就所持时代电气股份锁定事宜承诺:"1、自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内资股股份(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后转换为A股,不包括本公司在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A股股票,以下简称"上述股份"),也不提议由中车时代电气回购上述股份。2、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公司同意对本公司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3、本公司承诺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给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公司内资股股东北京懋峘轨道交通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所持时代电气股份锁定事宜承诺:"1、自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合伙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前已持有的内资股股份(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后转换为A股,不包括本公司在中车时代电气本次发行A股并上市后从公开市场中新买入的A股股票,以下简称"上述股份"),也不提议由中车时代电气回购上述股份。2、如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锁定期有其他要求,本合伙企业同意对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进行相应调整。3、本合伙企业承诺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而给中车时代电气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本次上市流通的其他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战略配售股份,各配售对象承诺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股东在限售期内均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本次解除限售股份股东严格履行了其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相关承诺;公司关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41,312,300股,限售期为12个月。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9月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中国铁建高新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9,800,000	0.69%	9,800,000	0
2	中车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北京懋峘轨道交通产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380,769	0.66%	9,380,769	0
3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1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98,422	0.32%	4,598,422	0
4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2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306,856	0.23%	3,306,856	0
5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3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609,837	0.33%	4,609,837	0
6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4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99,553	0.23%	3,199,553	0
7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6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294,426	0.23%	3,294,426	0
8	中金公司时代电气8号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122,437	0.22%	3,122,437	0
合计		41,312,300	2.92%	41,312,300	0

注: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限售期限
1	战略配售股份	22,131,531	12个月
2	首发限售股	19,180,769	12个月
合计		41,312,300	

六、上网公告附件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证券代码:603267 证券简称:鸿远电子 公告编号:临2022-064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陆鸿远")、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远泽通")
- 本次担保金额:元陆鸿远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鸿远泽通担保金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总计人民币2,00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上述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499.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被担保人鸿远泽通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支持全资子公司元陆鸿远、鸿远泽通的业务发展,根据其经营业务实际需要,元陆鸿远、鸿远泽通分别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丰台支行申请人民币1,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人民币2,000万元。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上述全资子公司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该担保不收取上述全资子公司任何担保费用,也不需要提供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2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4月19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2022年度公司拟为子公司元陆鸿远、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鸿远泽通、创思(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思上海")合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9)。

本次被担保方鸿远泽通资产负债率由原70%以下变动为70%以上,根据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子公司,在担保事项实际发生时,资产负债率变动为70%以上,可在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额度内调剂,因此,本次涉及担保额度调剂如下:

单位:万元

调出方	预计最高担保额度	调出额度	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调入方	预计最高担保额度	调入额度	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	担保余额
创思上海	50,000	7,000	43,000	0	鸿远泽通	注	7,000	7,000	2,400

注:2022年度公司预计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鸿远泽通、元陆鸿远与创思(北京)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合计为人民币5亿元。

本次担保事项及金额均在公司已履行审批程序的担保预计额度以内,无需履行其他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被担保人情况

1、北京元陆鸿远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6996447300

成立时间:2009年12月18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贵街1号

法定代表人:王新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产品销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元陆鸿远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22,007.51	17,156.67
负债总额	13,694.88	8,965.44
净资产	8,312.63	8,191.23
项目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2021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17,927.46	32,255.47
净利润	-21.31	97.02

2、北京鸿远泽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MA01TEH29X

成立时间:2020年7月8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天贵街1号院2号楼5层508室

法定代表人:王淑娟

注册资本:2,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鸿远泽通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总资产	6,346.08	3,587.76
负债总额	4,534.33	1,583.91
净资产	1,811.74	2,003.86
项目	2022年1-6月(未经审计)	2021年(经审计)
营业收入	5,281.74	9,065.66
净利润	-216.03	41.18

(二)被担保人与公司的关系

上述被担保人均为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名称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元陆鸿远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的清偿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鸿远泽通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合计	2,000	/	/

四、本次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支持子公司的业务发展,根据其经营实际需要,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子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盈利水平,公司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该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会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而提供的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子公司。公司对子公司的经营状况、资信及偿还债务能力有充分的了解,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担保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于2022年4月19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人民币134,107.88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40.53%,子公司无对外担保;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为人民币21,983.86万元,占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6.64%。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北京元六鸿远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23 证券简称:苏农银行 公告编号:2022-034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缪钰辰女士任职资格获核准的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本行收到《中国银保监会苏州监管分局关于缪钰辰任职资格的批复》(苏州银保监复〔2022〕235号),核准缪钰辰本行董事任职资格。

缪钰辰女士的简历信息请参见本行于2022年5月18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农银行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特此公告。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3358 公司简称:华达科技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2年8月31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达科技	603358	无变更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齐靖	无
电话	0523-84593610	
办公地址	江苏省靖江市江平路东68号	
电子信箱	hdzq@hdqckj.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738,487,488.27	5,650,513,811.06	1.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7,570,019.18	3,010,884,902.80	0.89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45,311,455.12	2,191,738,746.47	-2.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6,376,524.98	170,451,647.86	-19.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7,610,978.9	156,944,993.99	-18.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1,082.37	265,596,284.62	-87.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3	5.93	减少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20.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	0.39	-20.51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43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陈竞宏	境内自然人	52.25	229,397,410	0	质押	1,600
葛江宏	境内自然人	6.99	30,695,689	0	质押	1,400
刘丹群	境内自然人	5.61	24,610,387	0	未知	
朱世民	境内自然人	2.55	11,202,341	0	未知	
隆鑫通用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0	8,794,107	0	未知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财富93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1.84	8,080,000	0	未知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正乾4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4	5,020,500	0	未知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呈瑞稳进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1	3,551,200	0	未知	
潘杏珍	境内自然人	0.76	3,326,700	0	未知	
英大资管-工商银行-英大资产-泰和优选1号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55	2,409,024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葛江宏先生系陈竞宏先生之女婿,两人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以及他们与前述股东之间是否有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83 证券简称:顶点软件 公告编号:2022-036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30日上午11:00-12:00,以网络文字互动的方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了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就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关于本次说明会的召开事项,公司已于2022年8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2022年8月30日上午11:00-12:00,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严孟宇先生、董事兼执行总经理雷世潘先生、董事兼董事会秘书赵伟先生、财务总监严凤良先生、独立董事张梅女士出席本次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及公司的回复情况

在本次说明会上,公司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给予了答复,并对相关问题进行了梳理,具体问题及答复如下: 问题一:请问公司在机构CRM及公募投顾业务上目前发展如何?

答:公司机构CRM、公募投顾与财富管理等业务上都处于积极拓展的态势。

问题二:请教领导:1、在疫情的不利影响下,公司营收仍然保持了不错的增长,请问公司上半年主要是哪几款产品增速最快?2、请问公司目前对于全年的净利润增速预期是怎样的?谢谢!

答:上半年证券交易产品线与机构业务以及资管相关业务增速较快;我们对全年的经营目标保持乐观。

问题三:请问公司领导,恒生电子和贵公司是否在业务上有未来的合作计划?

答:目前没有。

问题四:祝贺公司在疫情很不利的影响下依旧保持了增长!

1、请问信创A5产品在东吴证券之外的客户开拓情况?公司是否有其它信创相关的产品在客户落地?2、请问公司大资管和大经纪业务线上半年的收入和增速拆分,目前是否可以看到开拓基金买方客户的成效?3、公司近两年人员快速扩张,请问什么时候开始会对人均创收/人均毛利等指标进行考核?

答:1、新交易体系:上半年,新交易体系的A5几大项目全面实施。8月22日A5已经全面上线第二家券商(东海证券,行业内第二家在核心交易系统中全面下架国外大型数据库)。预计3-4季度还会有2家券商全面上线。后面还会有券商的A5落地。A5的部分业务子系统或组件也已经在市场上独立推广使用。公司全线产品已实现信创化,并积极推进信创。从集中运营、营销服务、产品中心等都有信创项目落地;2、大资管业务与大经纪业务的增长与公司整体的业绩发展情况基本保持同步,基金等买方的客户的开拓成效显著;3、公司近两年人员扩张是为了满足产品线的完善与市场拓展的需要。

问题五:可否请教一下公司近两年的营收增速预期及人员规划?

答:我们对未来两年的业绩增长继续保持乐观,人员将根据不同业务线的情况动态扩充。

问题六:请问公司领导怎么看待恒生电子买进公司前十大股东?

答:我们欢迎各类看好顶点发展的投资者成为顶点的股东。

问题七:严总您好,请问公司今年及未来两年的人员规划及增速预期是多少?

答:公司2022年对人员的招聘采取弹性制,具体会根据各业务线的发展情况动态扩张。

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详细情况,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进行查看。感谢各位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说明会,公司在此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或意见的投资者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福建顶点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2022-034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7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31日(星期三)至09月0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ymhgzqb@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24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9月07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9月07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总经理朱壮瑞先生,独立董事李端生先生,财务总监程计红女士,董事会秘书高峰杰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9月07日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31日(星期三)至09月06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ymhgzqb@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晓丹

电话:0351-7255821

邮箱:ymhgzqb@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379 证券简称:三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3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主体为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徐耀春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徐耀春先生持有公司3,3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5%,股份来源均为IPO前取得的股份。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2年8月29日,徐耀春先生减持公司股票6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0%,减持金额17,497,347.00元,减持价格区间为28.35~29.60元/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耀春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收到徐耀春先生的《关于减持三美股份股票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现将其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徐耀春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368,000	0.55%	IPO前取得:3,368,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徐耀春	600,000	0.10%	2022/8/29~2022/8/29	集中竞价交易	28.35-29.60	17,497,347.00	2,768,000	0.45%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徐耀春先生将根据自身资金安排、股票市场价格变化、监管政策变化等情况选择继续实施或放弃实施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减持的数量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在上述减持期间,公司将督促徐耀春先生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实施本次减持事项,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106 证券简称:恒银科技 公告编号:2022-027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2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相关法定媒体披露了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公司将于2022年9月6日(星期二)13:40-16:40参加由天津证监局主办、天津上市公司协会、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协办的"2022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http://rs.p5w.net)参与本次互动交流。网上互动交流时间为2022年9月6日(星期二)15:00-16:30。

出席本次"2022年度天津辖区上市公司半年报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江浩然先生,公司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王伟先生及公司财务部、董事会办公室相关工作人员。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恒银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